

傷寒來苏集

清·柯琴編撰



责任编辑/张丽萍

封面设计/吕雁军

伤寒来苏集

SHANGHAN
LAISUJI

ISBN 978-7-5377-3602-2

A standard barcode is located in the bottom right corner of the book cover, corresponding to the ISBN number above it.

9 787537 736022 >

定价：22.00 元



伤寒来苏集

清·柯琴编撰

山西出版集团
山西科学技术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伤寒来苏集/(清)柯琴编撰;宋志萍等点校.一太原:
山西科学技术出版社,2010.8

ISBN 978 - 7 - 5377 - 3602 - 2

I . ①伤... II . ①柯... ②宋... III . ①伤寒论 - 研究
IV . ①R222.29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10)第 129169 号

点校注:宋志萍 张耀青 高润香 霍华英 刘雅玲 肖萍

任洪胜 李湘萍 张敏 石玉林 冯志平 张丽红

伤寒来苏集

著者: (清)柯 琴 编撰

出版者: 山西出版集团·山西科学技术出版社

(太原市建设南路 21 号 邮编:030012)

责编: 张丽萍(编辑部电话 0351 - 4922072)

邮箱: zhanglp072@sohu.com

发行: 山西出版集团·山西科学技术出版社

(电话 0351 - 4922121; 0351 - 4956025)

经销: 各地新华书店

印刷: 山西科林印刷有限公司

开本: 850×1168 1/32

字数: 254 千字

印张: 9.875

版次: 2010 年 8 月第一版

印次: 2010 年 10 月第一次

印数: 1 - 4 000 册

书号: ISBN 978 - 7 - 5377 - 3602 - 2

定价: 22.00 元

如发现印、装质量问题,影响阅读,请与印厂联系调换。

前
言

柯琴(1662 - 1735 年),字韵伯,号似峰,清代医家,浙江慈溪(今属余姚)人氏,后迁居虞山(今江苏常熟)。博学多闻,能诗善文,不涉仕途,矢志医学,尤精于岐黄医学。

柯氏认为“著书者往矣,其间几经兵燹,几番播迁,几次增删,几许抄刻,亥豕者有之,杂伪者有之,脱落者有之,错简者有之。如注疏者着眼,则古人之隐旨明、尘句新;注疏者失眼,非依样葫芦,则另寻枝叶,鱼目混珠,碱硃胜玉矣”,故而“胸中有万卷书,笔底无半点尘者,始可著书;胸中无半点尘,目中无半点尘者,才许作古书注疏。夫著书固难,而注疏更难”。《伤寒论》成书未久,便因战火散佚,经后王叔和编次,方流传于后。然叔和之编次,已失其旧。其后又经宋臣校正,去仲景原貌更远矣。又有方有执、喻昌等各以己意更定伤寒,更背仲景之旨。故仲景之文遗失者多,后人附会者亦复不少,故读《伤寒论》者,必“凝神定志,慧眼静观,逐条细勘,逐句研审”,“何者为仲景言,何者是叔和笔,其间若脱落、若倒句,与讹字、衍文,须一一指破,顿令作者真面目见于语言文字间”。

遵上述之旨,柯氏参引《内经》之旨,摒诸家之说,据论中太阳证、桂枝证、柴胡证诸词,以证名篇,汇集六经诸论,各以类从,于公元 1669 年作《伤寒论注》四卷。其后,又于公元 1674 年作《伤寒论翼》二卷、《伤寒附翼》二卷。三书合为一集,名《伤寒来苏集》,凡八卷。



《伤寒论注》四卷，系柯氏将《伤寒论》原文依六经方证，分立篇目，重加编次而成。首列总论一篇，集《伤寒论》总论伤寒之条文，并详加注释，使人开卷便知伤寒脉证得失之大局；其次，依太阳、阳明、少阳、太阴、少阴、厥阴之序分述各经之脉证。每经之中，亦先立脉证总纲，务使读之便明每经之大略；再以方证分篇目，将《伤寒论》之条文，各以类从，其后又附以各方证之加减变化，成为一个系统，并予以注释。《伤寒论》以方类证加以编次，当始于唐·孙思邈，《千金翼方》“方证同条，比类相附”即此之谓也。宋·朱肱随之于后，其《类证活人书》“将病对药，将药合病”。至柯氏，承前贤之旨，加以变化。以方类证之编次研究从兹定矣。细究柯氏之编次整理，具以下特点：一，不依伤寒条序，仍从六经之次。柯氏依据自己对《伤寒论》具体方证之体认，将其分别归于六经之下，以利于临床辨证治疗。此与朱肱之以病症为纲显然不同。孙思邈虽亦按经分篇，但相较之下，欠于周详。二，经证并行，以证为主。从临床看，六经虽可定位，但有宽泛之嫌。若于六经之下，再细辨诸方证之别，则临证有的。故柯氏之编可谓切于临床实用。相较之下，孙氏之编次过于笼统，粗疏，而朱氏之编则有症、证不分之嫌。三，方证之名实始立。孙氏虽有桂枝汤、麻黄汤等标目，但言法不言证。朱肱虽有“药证”之说，但朱氏所言为“症”，非“证”。柯氏之编则不然，其以方名证，以方类证之编次，可谓主次分明，井然有序。故自柯氏始，《伤寒论》之方证始渐趋明确、具体。

《伤寒论翼》二卷，上卷七篇，概括阐明了六经经界、治法和合并病等，使读者明白领会六经的全面用意；下卷七篇，为六经病解及制方大法。此书为柯氏发挥《伤寒论注》未尽之义，对伤寒六经之含义、治法及合病、并病、温、痉、湿等病详加阐述，并细析演释六经病及制方大法。其中以六经之论及制方大法最为切要。读《伤寒论》者，未有不言六经者。然仲景于其书中未明言六经为何，故后世学者各述己见，诸说杂陈。柯氏以为六经为百病立法，非专于



伤寒一病，如其所言“按仲景自序言作《伤寒杂病论》合十六卷，则伤寒杂病，未尝分两书也。凡条中不冠伤寒者，即与杂病同义。如太阳之头项强痛，阳明之胃实……等症，是六经之为病，不是六经之伤寒，乃是六经分司诸病之提纲，非专为伤寒一病立法也”。至于六经之义，柯氏摒前人之说，独倡经界之说，补偏救弊，切中肯綮，启后学之功可谓大矣。其认为“夫一身之病，俱受六经范围者，犹《周礼》分六官而百职举，司天分六气而万物成卫。伤寒不过是六经中一症，叔和不知仲景之六经，是经界之经，而经络之经，妄引《内经·热病论》作《序例》，以冠仲景之书，而混其六经之症治。六经之理因不明，而仲景平脉辨证能尽愈诸病之权衡废矣”。是知《内经》所论为经络，而仲景所论为经界。方与法相关而不同，一方可含数法，而一法可立数方；有方无法，则方为堆砌之药，有法无方，则法为无依之空谈，故方与法不可偏废。详方制之说始于《素问·至真要大论》，后成无己《伤寒明理论·序》提及“方制之法”，柯氏则立专编以论之。细究之，前人之论详于方而略于法，柯氏则方、法并重。柯氏以六经为纲，统领诸方，并将诸方分为汗、吐、攻、和、寒、温六种，分为表、里、寒、热、半表半里诸证而设。每方每证下又列有数方，每方之加减变化亦详予剖析。如此则法中有法，方外有方，变化无穷，诚如柯氏所谓“何得以三百九十七法、一百一十三方拘之耶”。

《伤寒附翼》二卷，是论述《伤寒论》六经方剂的，除了每经方剂总论外，每一方分别列述其组成意义和使用法则。此为论方专书，以六经为纲，统摄诸方。每经诸方之前先列总论，以阐明本经立法之要，次列诸方。每方后分列组方之意及使用法则。详六经类方前见于王好古之《阴证例略》及喻昌之《尚论后篇》。王氏以三阴分经遣方，如“伤在太阴，理中汤”，“伤在少阴，通脉四逆汤加减、四逆汤”，“伤在厥阴，当归四逆汤、当归四逆加吴茱萸汤、吴茱萸汤”等。喻氏将《伤寒论》方按六经分类，如“太阳经风伤卫方”，“太阳经寒



伤营方”,“太阳经风伤营寒伤卫方”,“太阳合阳明方”,“阳明少阳各方”,“三阴及各证方”。柯氏继之,以六经类方,即“太阳方”、“阳明方”、“少阳方”、“太阴方”、“少阴方”、“厥阴方”。柯氏推崇六经辨治,其实质为据六经病证不同而立法处方,故六经辨证实涵八纲辨证,其指出“于诸病之表里阴阳,分为六经,令各得其司。清理脉症之异同,寒热之虚实,使治病只在六经下手,行汗、吐、下、和解、温补等法而无失也”。是知,柯氏之六经类方,融六经、八纲为炉,以仲景辨证论治之旨。柯氏又认为“方各有经,而用可不执”,“六经各有主治之方,而他经有互相通用之妙”。足见其以六经类方,而不泥于经。

书中辟诸家之谬,悟仲景之旨,阐幽发微,堪称历代研究、注疏伤寒论的上乘之作。作者主张伤寒的法则可以应用于杂病,这一见解,扩大了六经分证的临床应用,对后世医家有很大的启发。仲景《伤寒论》一书,自叔和重编而流芳百世。此后,众多医家致力于《伤寒论》的研究,出现了错简重订派、维护旧论派、辨证论治派三个伤寒学术流派,其学术争鸣大大推动了《伤寒论》研究的发展。《伤寒论》自叔和编次后,章次混乱,仲景原篇已不可复见,柯琴作为辨证论治派的杰出代表,深悟仲景《伤寒论》之精髓,采用“以方类证,方不拘经”的方法,使散乱无章的《伤寒论》条文明晰化,是其第一个以证名篇;重新编次,各从其类,纲举目张,条理井然,使仲景之作,焕发出新的光彩,为后世研究伤寒论开辟了捷径,承前启后,继往开来,贡献卓越,成就辉煌。作者论理精辟,文义畅达,用词典雅,使本书不失为一部脍炙人口的佳作。对指导临床辨证论治,实用价值颇大,深受后世许多医家的推崇和效法。今参合1959年各本勘校总印,以供读者参考。


 自
序

尝谓胸中有万卷书，笔底无半点尘者，始可著书；胸中无半点尘，目中无半点尘者，才许作古书注疏。夫著书固难，而注疏更难。著书者往矣，其间几经兵燹，几番播迁，几次增删，几许抄刻，亥豕者有之，杂伪者有之，脱落者有之，错简者有之。如注疏者着眼，则古人之隐旨明、尘句新。注疏者失眼，非依样葫芦，则另寻枝叶，鱼目溷珠，砾砆胜玉矣。《伤寒论》一书，经叔和编次，已非仲景之书仲景之文遗失者多，叔和之文附会者亦多矣。读是书者，必凝神定志，慧眼静观，逐条细勘，逐句研审，何者为仲景言？何者是叔和笔，其间若脱落，若倒句，与讹字衍文，须一一指破。顿令作者真面目见于语言文字间，且其笔法之纵横详略不同，或互文以见意，或比类以相形，可因此而悟彼。见微而知著者，须一一提醒。更令作者精神，见于语言文字之外，始可羽翼仲景，注疏伤寒。何前此注疏诸家，不将仲景书始终理会，先后合参，但随文敷衍，故彼此矛盾，黑白不辨。令砾砆与美璞并登，鱼目与夜光同珍，前此之疑辨未明，继此之迷途更远，学者将何赖焉？如三百九十七法之言，既不见于仲景之序文，又不见于叔和之序例，林氏倡于前，成氏程氏



和于后。其不足取信，王安道已辨之矣！而继起者，犹琐琐于数目，即丝毫不差，亦何补于古人？何功于后学哉！然此犹未为斯道备累也。独怪大青龙汤，仲景为伤寒中风无汗而兼烦躁者设，即加味麻黄汤耳，而谓其伤寒见风，又谓之伤风见寒，因以麻黄汤主寒伤营，治营病而卫不病。桂枝汤主风伤卫，治卫病而营不病。大青龙主风寒两伤营卫，治营卫俱病。三方割据瓜分。太阳之主寒多风少，风多寒少，种种蛇足，羽翼青龙，曲成三纲鼎之说，巧言簧簧，洋洋盈耳。此郑声所为乱雅乐也。夫仲景之道，至平至易，仲景之门，人人可入，而使之茅塞如此，令学者如夜行歧路莫之指归，不深可悯耶！且以十存二三之文，而谓之全篇。手足厥冷之厥，混同两阴交尽之厥，其间差谬何可殚举。杨墨之道不息，孔子之道不著。医道之不明不行，此其故欤！孟子没而仲尼之道不传，千载无真儒矣。仲景没而岐黄之道莫传，千载无真医矣！此愚所以执卷长吁，不能已于注疏也。丙午秋，校正《内经》始成，尚未出而问世，以伤寒为世所甚重，故将仲景书校正而注疏之。分篇汇论，挈其大纲，详其细目，证因类聚，方随附之，倒句讹字，悉为改正，异端邪说，一切辨明。歧伯仲景之隐旨，发挥本论各条之下，集成一帙，名论注。不揣卑鄙，敢就正高明，倘得片言首肯，亦稍慰夫愚者之千虑云尔。

慈水 柯琴韵伯氏，题时己酉初夏也。



凡 例

——《伤寒论》一书，自叔和编次后，仲景原篇不可复见，虽章次混淆，犹得寻仲景面目。方、喻辈各为更定。《条辨》既中邪魔，《尚论》浸循陋习矣。大背仲景之旨，琴有志重编，因无所据，窃思仲景有太阳证、桂枝证、柴胡证等辞，乃宗此义，以症名篇，而以论次第之。虽非仲景编次，或不失仲景心法耳。

——起手先立总纲一篇，令人开卷便知伤寒家脉症得失之大局矣。每经各立总纲一篇，读此便知本经之脉症大略矣。每篇各标一症为题，看题便知此方之脉证治法矣。

——是编以症为主，故汇集六经诸论，各以类从。其症是某经所重者，分列某经，如桂枝、麻黄等症列太阳，栀子、承气等症列阳明之类。其有变证化方，如从桂枝症更变加减者，既附桂枝症后。从麻黄症更变加减者，附麻黄症后。

——叔和序例，固与仲景本论不合，所集脉法，其中有关于伤寒者，合于某证，即采附其间。片长可取，即得攀龙附骥耳。

——六经中有症治疏略，全条删去者，如少阴病下利白通汤主之、少阴病下利便脓血桃花汤主之等类。为既有下利脉微者与白



通汤、腹痛小便不利与桃花汤主之之详，则彼之疏略者可去矣。又有脉症各别，不相统摄者，如太阳病发汗太多因致痓，与脉沉而细，病身热足寒等症，三条合一，论理甚明，故合之。

——本论每多倒句，此古文笔法耳。如“太阳病血症，麻黄汤主之”句，语意在当发其汗下。前辈但据章句次序，不审前后文理，不顾衄家禁忌，竟谓衄后仍当用麻黄解表，夫既云衄乃解，又云自衄者愈，何得阵后兴兵？衄家不可发汗，更有明禁，何得再为妄汗？今人膠柱者多，即明理者，亦多为陶氏所惑，故将麻黄、桂枝、小青龙等条悉为称正。

——条中有冗句者删之。如桂枝症云：“先发汗不解，而复下之，脉浮者不愈，浮为在外，须解外则愈。”何等直捷！在外下更加“而后下之，故令不愈，今脉浮，故知在外”等句，要知此等繁音，不是汉人之笔。凡此等口角，如“病常自汗出”条，亦从删例。

——条中有衍文者删之，有讹字者改之，有阙字者补之。然必详本条与上下条有据，确乎当增删改正者，直书之。如无所据，不敢妄动，发明注中，以俟高明之定夺。

——加减方分两、制度、煎法，与本方同者，于本方下书本方加某味、减某味。或一篇数方，而后方煎法与前方同者，于方末书煎法同前。方中药味修治同前者，如麻黄去节，杏仁去皮之类，但不再注；附子必炮，若有生用者注之。

——可汗不可汗等篇，鄙俚固不足取，而六经篇中多有叔和附入，合于仲景者取之。如太阳脉浮动数三、阳阴论脾约脉症等条，与本论不合，无以发明，反以滋惑，剔出附后，候识者辨焉。



——正文逐句圈断，俱有深意。如本论中一字句最多，如太阳病，“脉、浮、头、项、强、痛”六字，当作六句读，言脉气来尺寸俱浮，头与项强而痛。若“脉浮”两字连读，“头项强痛而恶寒”，作一句读，疏略无味。则字字读断，大义先明矣。如“心下温温欲吐，郁郁微烦”之类，“温温”“郁郁”，俱不得连读，连读则失其义矣。

总目录

 伤寒论注 /1

 目录 /3

 卷一 /6

 卷二 /37

 卷三 /80

 卷四 /133

 伤寒论翼 /175

 目录 /177

 卷上 /180

 卷下 /203

 伤寒附翼 /235

 目录 /237

 卷上 /239

 卷下 /269

伤寒论注

原 著:清·柯 琴 编撰

点校注:宋志萍 张耀青 高润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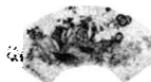
四卷,其将《伤寒论》原文,依据六经的方证,分立篇名,重加编次。

每经先以脉证为总纲,继而立一主治方证,而各以类从地归纳了加减变化诸法,成为一个系统,并采取分篇汇论的体例,注解仲景原文,和辨正前人的学说。

《伤寒论注》系柯氏将《伤寒论》原文依六经方证，分立篇目，重加编次而成。首列总论一篇，集《伤寒论》总论伤寒之条文，并详加注释，使人开卷便知伤寒脉证得失之大局；其次，依太阳、阳明、少阳、太阴、少阴、厥阴之序分述各经之脉证。每经之中，亦先立总纲，务使读之便明每经之大略；再以方证分篇目，将《伤寒论》之条文，各以类从，其后又附以各方证之加减变化，并予以注释。《伤寒论》以方类证加以编次，当始于唐·孙思邈，《千金翼方》“方证同条，比类相附”即此之谓也。宋·朱肱随之于后，其《类证活人书》“将病对药，将药合病”。至柯氏，承前贤之旨，加以变化。以方类证之编次研究从兹定矣。细究柯氏之编次整理，具以下特点：一、不依伤寒条序，仍从六经之次。柯氏依据自己对《伤寒论》具体方证之体认，将其分别归于六经之下，以利于临床辨证治疗。此与朱肱之以病症为纲显然不同。孙思邈虽亦按经分篇，但相较之下，欠于周详。

二、经证并行，以证为主。从临床看，六经虽可定位，但有宽泛之嫌。若于六经之下，再细辨诸方证之别，则临证有的。故柯氏之编可谓切于临床实用。相较之下，孙氏之编次过于笼统，粗疏，而朱氏之编则有症、证不分之嫌。

三、方证之名实始立。孙氏虽有桂枝汤、麻黄汤等标目，但言法不言证。朱肱虽有“药证”之说，但朱氏所言为“症”，非“证”。柯氏之编则不然，其以方名证，以方类证之编次，可谓主次分明，井然有序。故自柯氏始，《伤寒论》之方证始渐趋明确、具体。



目 录

卷一

- 伤寒总论十四条 (6) 桂枝去桂加茯苓白术汤 桂枝人参汤 葛根黄连黄芩汤
太阳脉证十三条 (12) 桂枝去芍药加附子汤 桂枝加厚朴杏仁汤 桂枝加芍药汤
桂枝汤证上二十条 (16) 桂枝加桂枝汤法 桂枝方禁三条 桂枝加大黄汤 茯苓桂枝白术甘草汤 桂枝加桂汤 桂枝去芍药加蜀漆龙骨牡蛎救逆汤
桂枝汤证下十九条 (25) 桂枝二麻黄一汤 桂枝加附子汤 桂枝去芍药生姜新加人参汤 茯苓桂枝甘草附子汤 桂枝甘草汤 茯苓桂枝甘草大枣汤 桂枝甘草汤 桂枝去芍药加蜀漆龙骨牡蛎救逆汤 桂枝甘草龙骨牡蛎汤 甘草干姜汤 茯苓桂枝甘草汤

卷二

- 麻黄汤证上十五条 (37) 草石膏汤 麻黄连翘赤小豆汤
麻黄汤 麻黄方禁 葛根汤证四条 (46)
麻黄汤证下十一条 (42) 葛根汤 桂枝加葛根汤 葛根加半夏汤
麻黄桂枝合半汤 厚朴生姜半夏甘草人参汤 麻黄杏仁甘草汤 大青龙汤证 (48)